

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2026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2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2
十二、其他说明.....	22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2
（二）其他.....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沁水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成立于2002年10月29日，2016年1月改名为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隶属于沁水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对国有企业资产服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国有企业资产服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负责有关国有资产管理运营。

（三）负责股份制企业国有股权持股。

（四）负责收取国有资产收益。

（五）参与国有企业的改革和改组。

（六）负责国有物资企业、商业企业资产的管理工作。

（七）负责国有物资企业、商业企业经营管理的指导、服务、协调工作。

（八）负责国有物资企业、商业企业职工调配、就业指导、困难帮扶、生活保障等工作。

（九）负责国有物资企业、商业企业的综合治理、矛盾调处、信访维稳等工作。

（十）完成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无下属预算单位。本中心设办公室、业务部、人事财务股、3个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570.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75	440.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9	99.5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9.90	29.9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70.24	本年支出合计	570.24	570.24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570.24	支出总计	570.24	570.24	

预算公开表2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70.24	570.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75	440.7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75	440.7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75	440.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9	99.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59	99.5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61	41.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77	54.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1	3.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0	29.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0	29.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90	29.90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70.24	467.21	103.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75	337.72	103.0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75	337.72	103.0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75	337.72	103.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9	99.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59	99.5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61	41.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77	54.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1	3.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0	29.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0	29.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90	29.90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70.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75	440.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9	99.5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9.90	29.9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70.24	本年支出合计	570.24	570.24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570.24	支出总计	570.24	570.24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70.24	467.21	103.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75	337.72	103.0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75	337.72	103.0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0.75	337.72	103.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9	99.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59	99.5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61	41.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77	54.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1	3.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0	29.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0	29.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90	29.90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7.21	424.86	42.35
工资福利支出		360.39	360.39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39.18	139.18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3.16	13.16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8.40	8.40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86.72	86.7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4.77	54.77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8.38	18.3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61	2.6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21	6.2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06	1.06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29.90	29.9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5		41.35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0		19.70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0.40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取暖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		1.66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3		11.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1.8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5		5.2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47	64.47	1.00
退休费	离退休费	55.45	55.45	
退职（役）费	离退休费	8.85	8.85	
生活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0		1.00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7	0.17	

预算公开表7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0	1.8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1.80		
合计	1.80	1.8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1	2	3	4	5	6	7
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103.03	103.03				
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103.03	103.03				
遗属补助	3.03	3.03				
国有资产服务专项	100.00	100.00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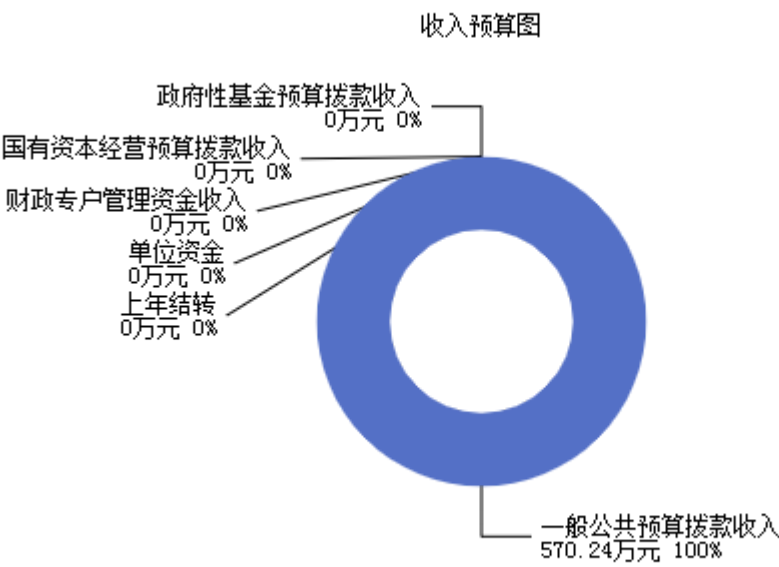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预算收入总计570.2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70.2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17.52万元，增长3.17%，主要原因是中心职工建立建全工资正常增长机制，保障职工收入稳步提升；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570.2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570.2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17.52万元，增长3.17%，主要原因是中心职工建立建全工资正常增长机制，保障职工收入稳步提升。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预算收入570.2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70.24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支出预算570.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7.21万元，占81.93%；项目支出103.03万元，占18.0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70.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70.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

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570.24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40.7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5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9.90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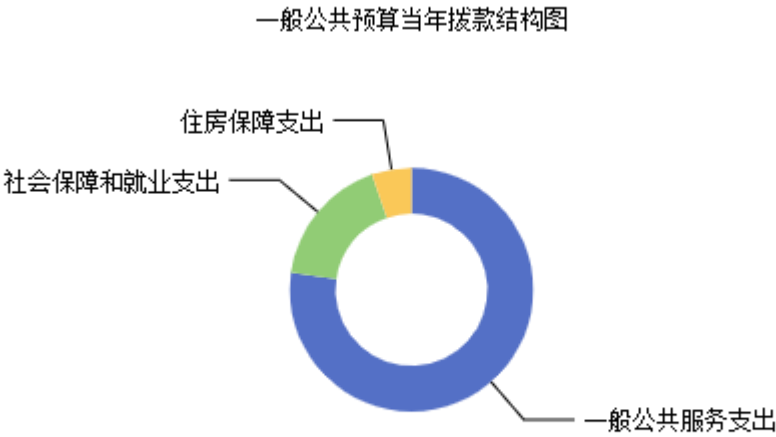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70.24万元,比上年增加17.52万元，增长3.17%。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70.2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40.75万元，占77.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59万元，占17.46%；住房保障支出29.90万元，占5.24%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467.21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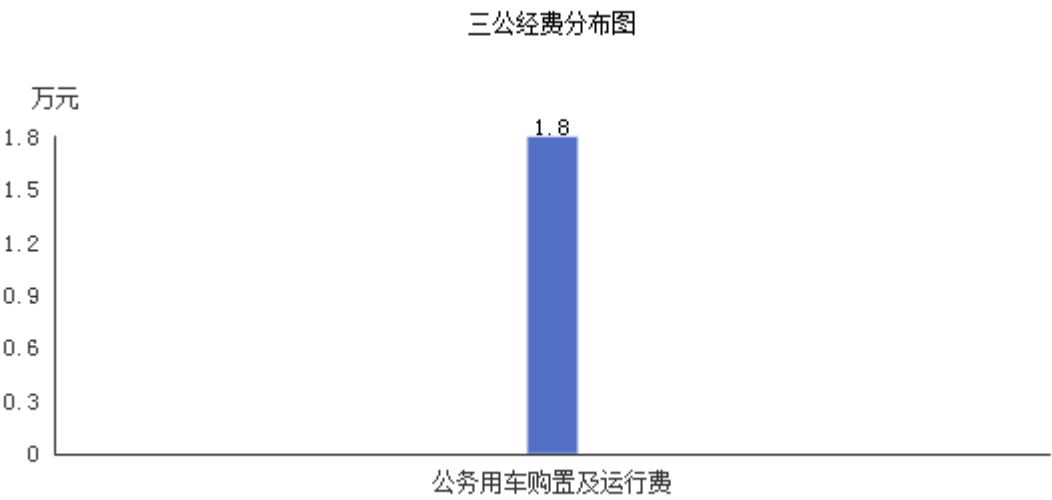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424.86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退休（役）费、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42.35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办公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生活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差旅费、工会经费、取暖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80万元与2025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8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

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增加）0万元，下降(增长)0%，原因是本部门为事业单位性质，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4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5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85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570.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7.21万元，项目支出103.03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0个，其中0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2级项目2个，共计金额103.03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金额103.03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个，涉及项目金额103.03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项目金额103.03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271-沁水县国有企资产服务中心		
	内设职能部门数	3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0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6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25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25人
			其他人员数	0人
部门职责	沁水县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成立于2002年10月29日, 2016年1月改名为国有企资产服务中心, 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隶属于沁水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主要职责是: (一)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对国有企业资产服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国有企业资产服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二) 负责有关国有资产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在中共县委的坚强领导下,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和中央、省、市人大工作会议精神, 坚持党的领导, 人民当家作主, 依法治国有效统一, 紧紧围绕县委全会部署要求, 深入践行转型发展思路。			
部门战略目标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 (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 (万元)
年度预算情况	合 计	570.24	合 计	570.2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70.24	其中:基本支出	467.24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	项目支出	103.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国有资产管理运营	重点任务: 加快完成表县控股股收益, 收取国有资产收益		
	国有资产的租赁收益	工作重点任务: 做好国有资产租赁收益管理工作, 确保国有资产收益应收尽收		
年度绩效目标	国有物资企业、商业企业职工调配、就业指导、国道邮站、生活保障等, 企业遗留问题、工生活问题、社会保险问题、企业遗留问题			
	沁水县国有企资产服务中心将围绕“稳定房租现金流, 优化资产运营效率, 保障分红收益质量, 防控潜在风险”中在核心目标展开, 结合数字化管理, 市场动态调整等策略的方法, 计划以“增收增利, 风险可控, 运营高效”为核心原则, 通过科学化租赁管理提升房租收入稳定性与收益率, 通过精细化股权投资风险监控保障分红收益质量, 同步建立全流程风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持股收益占股比例	≥18.75%
			国资中心留守处人员	≥8人
			房屋租赁收益	≥20户
			预计用水量	≤5000吨
		质量指标	预计用电量	≤5000度
			持股收益率	100%
			房屋租赁收益率	≥100%
			困难职工遗留问题解决率	≥100%
			人员经费保险率	100%
	时效指标	中心人员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水电费缴纳时间	每半年	
		发放工资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100万元/年
			职工工资数额	≥50000元
三公经费			≤180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基本支出	≤460万元/年	
		完成股份收益	保障	
	社会效益	完成租赁收入	保障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	响应有效机制	有效	
		人力队伍的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5%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国有资产服务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71-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指沁水县事业单位改革部署安排，原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原沁水县商业资产管理服务中心、原沁水县物资资产管理服务中心、原沁水县市场建设服务中心合并组建为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已于2022年10月正式运作。新机构在编人员25人，其中：全额在编4人，自收自支在编21人。按照县政府工作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沁水县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沁编字2021年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有效开展事业单位合并改革政策，更好的完成事业单位改革合并工作的全面化、提高中心职工的安全感及满意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相关业务股室负责相关工作，财务人员根据财务支出制度、采购等相关制度进行资金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发放国资中心职工15人员工资；每月发放工资总额9万元，全年进行水电、办公用品等相关经费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能使国资中心工作正常运行，按时足额发放职工工资，实现政企分开，使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国有资产管理与营运；		使国资中心工作正常运行，按时足额发放工资，缴纳社会保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留守处人员、补助人员、	≥15人	数量指标	留守处人员、补	≥15人
			预计用电量	≥1000度		预计用电量	≥1000度
			预计用水量	≥500吨		预计用水量	≥500吨
		质量指标	中心人员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中心人员工资发	≥100%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发放工资时间	每月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日常工作完成时	全年
			水电费缴纳时间	每半年		水电费缴纳时间	每半年
		成本指标	单位用电费用	≥1000度	成本指标	单位用电费用	≥1000度
			单位用水费用	≥500吨		单位用水费用	≥500吨
			每人每月工资	≥4000每人/每月		每人每月工资	≥4000每人/每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正常运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3170529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71-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336	年度资金总额：	30,33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336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33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单位有去世人员，按照相关文件要求，为4名遗属抚养人员生活补助奖金发放，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632元，每年7584元。					
立项依据		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晋城市财政局下发关于印发《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 晋市人社发（2019）4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首先，人社局有明文规定：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要由原单位向人社局部门申请遗属补助，由原单位按规定支付。其次，遗属补助的发放能为他们减少一点生活压力，减轻生活困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由两个部室负责，财务室负责填报申报表，到人社局进行审批权补助资金，完成审批后，由办公室完成财务审批程序，最后年底将当底的补助一次性发放到个人。					
项目实施计划		按规定审批一次性发放进行遗属补助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规定为单位去世人员的遗属及时发放生活补贴，将政府的政策落实到位，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来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众性事件。		按规定为单位去世人员的遗属及时发放生活补贴，将政府的政策落实到位，积极稳妥的解决职工死亡来后遗属生活困难问题，有效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众性事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数量	≥4人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数	≥4人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发	10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发放时间	每年12月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发	每年12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632元/人/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632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生活困难问题	提高	社会效益	解决遗属生活困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补助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补助人员满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0317050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辆，实有1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1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366.76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沁水县国有企业资产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

（二）其他

本部门无其他事项。

晋城市财政局文件

晋市财综〔2023〕23号

晋城市财政局 关于转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B类)》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市直相关单位：

现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晋财综〔2023〕47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3〕47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 类)》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规定，我们修订了《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 类)》。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 类)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B01		法律服务	
B0101			法律顾问服务
B0102			法律咨询服务
B0103			法律诉讼及其他争端解决服务
B0104			见证及公证服务
B0105			书记员服务
B02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B0201			课题研究服务
B0202			社会调查服务
B03		会计审计服务	
B0301			会计服务
B0302			审计服务(仅限非审计部门)
B0303			审计辅助服务(仅限审计部门)
B04		会议服务	
B0401			会议服务
B05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501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6		工程服务	
B0601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B0602			工程监理服务
B0604			工程验收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07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B0701			评审服务
B0703			评估服务
B0704			评价服务
B08		咨询服务	
B0801			咨询服务
B09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0901			机关工作人员技术业务培训服务
B0902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10		信息化服务	
B1001			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B1002			数据处理服务
B1003			网络接入服务
B1005			信息化系统使用服务
B11		后勤服务	
B1101			维修保养服务
B1102			物业管理服务
B1103			安全服务
B1104			印刷和出版服务
B1105			餐饮服务
B1106			公务用车租赁服务
B1107			公务车驾驶服务
B12		其他辅助性服务	
B1201			翻译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1202			档案管理服务
B1203			外事服务
B1204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服务
B1205			内刊编印服务
B1206			内部影音制作服务
B1207			政府公物仓服务
B1208			罚没物品清理、修复服务
B1209			罚没物品质量鉴定、价格评估服务
B1210			罚没物品公开拍卖服务
B1211			罚没物品销毁服务
B1212			机关事业单位招录(聘)服务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山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3年9月1日印发
-----------	-------------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晋城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9月7日印发
-----------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